

畢業考6/4開始 離校手續上網查

學校要聞

【記者李羿璇淡水校園報導】106學年度大學日間部畢業班考試將於6月4至10日統一舉行，畢業考試如適逢上課者，可向任課教師請假，以參加畢業班考試，考試時務必攜帶學生證（或身分證、健保卡、駕照等）應考，未帶前述證件者，應提前至教務處註冊組申請臨時學生證，以免延誤考試入場時間，課務組提醒同學，應詳閱並遵守考場規則，考試時不違規不作弊，否則一經查獲，一律依違反考場規則議處。

此外，畢業生可於5月21日起至畢業生離校手續查詢平臺查詢相關手續是否已完成，若查詢結果為「尚未完成」者，須列印畢業生離校程序單，至各相關單位完成離校手續並蓋章後，始得領取學位證書。畢業考後成績及格可畢業者，應攜帶學生證、私章、畢業生離校程序單等至淡水校園行政大樓教務處註冊組A212、蘭陽校園聯合辦公室CL312領取學位證書，相關詳細規定請詳閱教務處註冊組網頁之訊息公告。

2018/05/28